

新平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新发改投资〔2023〕13号

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新平县戛洒镇田心、徐家寨等小组搬迁示范 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新平彝族自治州戛洒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报来的《关于给予批复戛洒镇田心、徐家寨等小组搬迁示范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戛政请〔2023〕39号）文件收悉。

项目根据《云南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通过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专家技术审查，具备审批相关条件。经我局研究，同意实施新平县戛洒镇田心、徐家寨等小组搬迁示范点建设项目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：戛洒镇位于新平县城西部、哀牢山脉中断东麓、红河上游的戛洒江畔。戛洒镇冬瓜林村徐家寨小组、

米尺莫村田心小组地质灾害频发，隐患十分突出，被确定为县级地质灾害重点监测点。实施新平县戛洒镇田心、徐家寨等小组搬迁示范点建设项目，切实解决当地群众的居住条件和生产生活环境，对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具有重要意义，项目建设十分必要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新平县戛洒镇田心、徐家寨等小组搬迁示范点建设项目

三、项目业主：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镇人民政府

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

五、建设地点：新平县戛洒镇关圣庙搬迁点东南侧

六、行业类型及编码：E-4790

七、项目代码：2302-530427-04-01-685018

八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按照建设标准的规定，规划用地总面积 5975.12 平方米（8.962 亩）。建筑总面积 9616.04 平方米，其中：地质灾害搬迁安置 A 户型建筑面积 7833.84 平方米（每户 139.89 平方米，共 56 户）；地质灾害搬迁安置 B 户型建筑面积 1782.20 平方米（每户 127.30 平方米，共 14 户）。设计安装载人电梯，规划机动车停车位 70 个、非机动停车位 70 个，配套供水、道路、广电等公共设施。

九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2337.84 万元。

资金来源：向上级争取公共基础设施部分资金，其余部分由搬迁对象自筹。

十、建设工期：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，工期9个月。

十一、招投标事项：按工程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实施。

根据项目批复内容，按照工程项目基本建设程序，办理和完善相关行政审批程序，及时组织项目开工建设。项目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以实际勘察设计为准。

项目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地点、投资如发生重大变化要及时报批，办理调整批复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。如擅自调整项目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地点、投资，将由项目法人自行承担责任，县发展和改革局不再受理调整事项。

附：工程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施文，县委办、县政府办、县财政局、县审计局。

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1日印发



附件：

工程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项目业主：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镇人民政府

项目名称：新平县戛洒镇田心、徐家寨等小组搬迁示范点建设项目

| 招标项目内容 | 招标范围 | | 招标组织形式 | | 招标方式 | | 不采用招标方式 |
|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| 全部招标 | 部分招标 | 自行招标 | 委托招标 | 公开招标 | 邀请招标 | |
| 勘察 | | | | | | | √ |
| 设计 | | | | | | | √ |
| 建筑工程 | | | | | | | √ |
| 安装工程 | | | | | | | √ |
| 监理 | | | | | | | √ |
| 其它 | | | | | | | √ |

审批部门审核意见：**核准。**

审批说明：该项目总投资 2337.84 万元，其中公共基础设施投资为 122.20 万元，其余建设资金 2215.64 万元由搬迁户自筹，不在招投标事项核准范围内。涉及公共资源交易事项进公共资源交易场所办理。


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
2023 年 3 月 1 日

